

南岸镇农村集体土地征收基层政务公开标准目录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1	征地前期准备	拟征收土地告知	<p>在拟征收土地前,应明确征收土地有关事项并予以公开。</p> <p>1. 拟征收土地用途;</p> <p>2. 拟征收土地的位置和范围;</p> <p>3. 征地补偿标准及安置途径;</p> <p>4. 开展土地现状调查的安排;</p> <p>5. 拟征收土地的原用途管控(包括不得抢栽、抢种、抢建等有关规定);</p> <p>6. 听证权利;</p> <p>〔*对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有异议的救济措施〕。</p>	《国务院 关于深化改革 严格土地管理的决定》 (国发〔2004〕28号)	<p>在实地启动拟征收土地工作时,在村公示栏公开。</p> <p>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在政府网站、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。</p>	南岸镇人民政府	<p>■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</p> <p>▲ 政府网站 ▲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</p> <p>□ 政府公报 □ 两微一端</p> <p>□ 发布会/听证会</p> <p>□ 广播电视 □ 纸质媒体</p> <p>□ 公开查阅点</p> <p>□ 政务服务中心</p> <p>□ 便民服务站 □ 入户/现场</p> <p>□ 精准推送 □ 其他</p>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2	征地前期准备	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	<p>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果按规定确认后,调查结果予以公开。</p> <p>1. 征收土地勘测调查表;</p> <p>2.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调查登记表;</p> <p>〔*土地勘测定界图件(涉及国家秘密的项目除外;图件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予以技术处理)〕。</p>	1.《土地管理法》;	<p>拟征收土地现状调查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,在村公示栏公开。</p>	南岸镇人民政府	<p>■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</p> <p>▲ 政府网站 ▲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</p> <p>□ 政府公报 □ 两微一端</p> <p>□ 发布会/听证会</p> <p>□ 广播电视 □ 纸质媒体</p> <p>□ 公开查阅点</p> <p>□ 政务服务中心</p>	√	√	√	√	√	√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					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在政府网站、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便民服务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/现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准推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✓					
3	拟征地听证		征地前期工作中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,听证结果予以公开。按拟征收土地告知确定的时间制作《听证通知书》;按《听证通知书》规定的时间组织听证;实施听证的,公开听证相关材料。 1.《听证通知书》; 2.听证处理意见; [*听证笔录有关资料]。	1.《国土资源听证规定》; 2.《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(国土资厅发〔2014〕29号)	①《听证通知书》应在组织听证7个工作日前予以公开;②其他听证公开内容在拟征地听证工作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在村公示栏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公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两微一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布会/听证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务服务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便民服务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/现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准推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✓	面向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	✓		✓	✓
					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,在政府网站、征地信息公开平台公开。		✓						
4		征地批准文件	有权一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的批复文件、地方人民政府转发批复文件应予以公开。 1.国务院批准用地批复文件(指用地由国务院批准); 2.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用地批复文件(指用地由省级人民政府批准); 3.国务院批准城市用地后省级人民政府审核同意实施方案文件; 4.地方人民政府转发用地批复文件; 5.其他用地批准文件。	1.《土地管理法》; 2.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(电子屏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公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两微一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布会/听证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务服务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便民服务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/现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准推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✓		✓		✓	✓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5		征收土地公告	根据用地批复文件，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拟定征收土地公告并予以公开。 1. 征地批准机关、批准文号、批准时间和批准用途； 2. 被征收土地的所有权人、位置、地类、面积； 3. 征地补偿标准、农业人口安置方式、社会保障途径等； 4. 办理征地补偿登记的期限、地点和要求； 5. 救济途径。	1. 《土地管理法》； 2. 《征收土地公告办法》	收到征地批准文件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政府	▲政府网站 ▲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▲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政府公报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✓		✓		✓	✓
6	征地组织实施	征地补偿登记	征地补偿登记汇总表。 〔*征地补偿登记前置与征收土地现状调查合并进行的，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〕。	1. 《土地管理法》； 2.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	征地补偿登记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公示结束后，转为依申请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政府	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政府网站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□精准推送 □其他		✓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村集体成员	✓	✓		✓
7		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	征收土地公告期满后，县（市、区）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和负责农村集体土地征收的有关部门拟定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》并予以公开。 1. 被征收土地的位置、地类、面积，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种类、数量，需要安置的农业人口和数量； 2. 土地补偿费和安置补助费的标准、数额、支付对象和支付方式； 3.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的补偿标准与支付方	1. 《国土资源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市县征地信息公开工作的通知》（国	拟定《征地补偿安置方案》后5个工作日内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政府	■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栏（电子屏） □政府网站 □两微一端 □发布会/听证会 □广播电视 □纸质媒体 □公开查阅点 □政务服务中心 □便民服务站 □入户/现场 □征地信息公开平台		✓拟征收土地所在地的	✓	✓		✓

序号	公开事项		公开内容	公开依据	公开时限	公开主体	公开渠道	公开对象		公开方式		公开层级	
	一级事项	二级事项						全社会	特定群体	主动	依申请	县级	乡级
			式; 4. 社会保障费用的筹集方法、缴费比例和办法; 5. 农业人员安置具体途径; 6. 其他有关征地补偿、安置的具体措施; 7. 听证等救济途径; 〔*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前置的, 在前置环节一并公开〕。	土 资 厅 发 〔 2014 〕 29 号); 2. 《征收土地 公告办法》	公示结束后, 转为依申请公开。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准推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村 集 体 成 员				
8		征 地 补 偿 安 置 方 案 听 证	依申请开展听证工作的, 听证结果公开。按 征地补偿安置方案公告确定的时间制作《听 证通知书》; 按《听证通知书》规定的时间 组织听证; 实施听证的, 公开听证相关材料。 1. 《听证通知书》; 2. 听证处理意见; 〔*听证笔录有关资料〕。	1. 《国土资源 听证规定》; 2. 《国土资源 部办公厅关 于进一步做 好市县征地 信息公开工 作有关问题 的通知》(国 土 资 厅 发 〔 2014 〕 29 号)	①《听证通知 书》应在组织听证 7 个工作日前予 以公开; ②其他听 证公开内容在征 地听证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公开。 公示结束后, 转为依申请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 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 栏(电子屏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公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两微一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布会/ 听证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务服务 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便民服务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/现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准推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√拟 征收 土地 所在 地的 村集 体成 员	√	√		√
9		征 地 补 偿 费 用 支 付	征地补偿费用支付凭证。 〔在被征地村公告栏张贴, 予以公开, 张贴 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后可依申请公开〕。	1. 《中华人民 共和国政府 信息公开条 例》 2. 《征收土地 公告办法》	获得支付凭 证后 5 个工作 日内予以公开。 公示结束后, 转为依申请公开。	南岸镇人民 政府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社区/企事业单位/村公示 栏(电子屏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网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府公报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两微一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发布会/ 听证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广播电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纸质媒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公开查阅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政务服务 中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便民服务站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入户/现场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征地信息公开平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准推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	√拟 征收 土地 所在 地的 村集 体成 员	√	√		√

注：1. 公开内容中标注为“*”标记的，为可选项，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

2. 公开渠道中标注为“■”标记的，为征地实施中的公开渠道；标注为“▲”标记的，为征地批准后的公开渠道；标注为“□”标记的，为可选项，由各地根据实际情况确定。